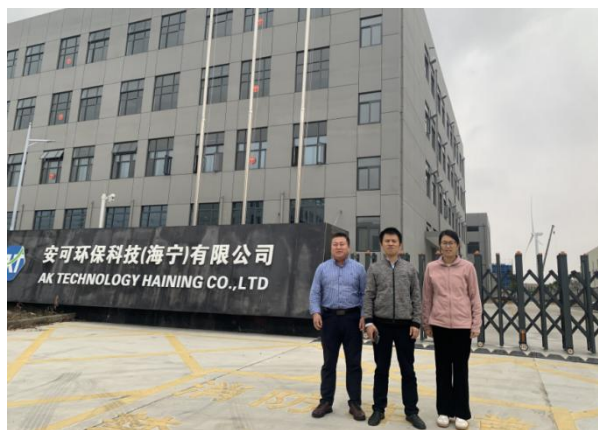


安全评价报告信息公开表

被评价单位名称	浙江安可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
评价项目名称/ 项目编号	浙江安可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0000 吨碱抛剂及 15000m ² 高精度金属掩膜版项目设立安全评价报告/天为[评]字 23-10-21 号
项目简介 (含图片)	<p>浙江安可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21 年 1 月 18 日，注册地址位于浙江省嘉兴市海宁市黄湾镇祥虹路 69 号。公司法定代表人 MOON JEONGIL，公司原名为安可环保科技（海宁）有限公司，2024 年 06 月 17 日变更为浙江安可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。</p> <p>浙江安可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0000 吨碱抛剂及 15000m² 高精度金属掩膜版项目涉及的主产品为碱抛剂、高精度金属掩膜版，根据浙江省化工产品质量检验站有限公司出具的《化学品危险性分类报告》编号：NO.WH202312676、本项目产品碱抛添加剂物理危险性不满足危险化学品的确定原则，属于非危险化学品；高精度金属掩膜版不属于危险化学品，且生产过程中不涉及危险化学品副产及溶剂回收，因此本项目不属于危险化学品生产项目；但本项目生产过程中涉及储存、使用危险化学品硫酸镍、氨水、六甲基二硅烷胺、硼酸、过硫酸钠、丙酮、异丙醇、酸脱脂液、碱脱脂液、去膜液、硫酸、氢氧化钠溶液、次氯酸钠溶液、氮【压缩的】、柴油（柴油发电，闪点大于 60℃），本项目变压吸附制氮为企业生产过程的配套制气项目，不涉及相关经营活动，故本项目属于危化品使用项目。</p>
安全评价机构名称	浙江天为安全科技有限公司
项目组长	贝少华
技术负责人	相继园
过程控制负责人	王小梅
评价报告编制人	贝少华、李勋秀
报告审核人	陈明婧



参与评价工作	安全评价师	贝少华、李勋秀、万昌平、胡小兰、卜伟华
	注册安全工程师	贝少华、万昌平、胡小兰
	技术专家	
现场开展安全评价工作	人员	贝少华
	时间	2023.10 至 2024.8
	主要任务	资料收集、现场检查、编制报告
评价报告提交时间		2024.8